



校本教研丛书（第一辑）

◆ 浙江省教育厅教研室组织编写

总主编 张绪培

# 中小学音乐

## 教学案例专题研究

主编 吴锐森

◎ 教学教研丛书 (第一辑)

# 中小学音乐 教学案例专题研究

主编 吴锐淼

浙江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小学音乐教学案例专题研究 / 吴锐森主编.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5.5  
(校本教研丛书. 第 1 辑)  
ISBN 7-308-04181-6

I . 中... II . 吴... III . 音乐课 - 教案(教育) -  
中小学 IV . G633.9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28639 号

责任编辑 王利华

封面设计 刘依群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浙大路 38 号 邮政编码 31002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E-mail: [zupress@mail.hz.zj.cn](mailto:zupress@mail.hz.zj.cn))

排 版 浙江大学出版社电脑排版中心

印 刷 德清县第二印刷厂

开 本 890mm×1240mm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209 千字

版、印次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5001—8000

书 号 ISBN 7-308-04181-6/G·859

定 价 12.00 元

## 《校本教研丛书》编委会

总主编 张绪培

主编 刘宝剑

副主编 柯孔标 方红峰 季 芳

编 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荣文 厉家梓 朱学新 许芬英 张 丰

沈江峰 沈海驯 周百鸣 欧益生 范建民

柳小平 赵钦浩 钱万军 曹宝龙 喻伯军

韩 穗 滕春友

## 本书编写人员

主 编 吴锐森

副主编 姚江萍 戴树林 肖 华

编写者 姚江萍 严传美 高 峰 孙志梅 陈莉萍

吴 菲 周巧莲 卢美芳 朱旭娟 林少燕

高 静 王艳萍 姜 莉

# 总 序

张绪培

正在实施的新一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是新世纪中国基础教育的一场重要变革。其根本目的是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创建适合新一代儿童自主发展、自主成长的教育环境；其直接目的是建立既符合儿童身心发展规律，又能体现现代科学技术和文化发展特点的基础教育课程体系。在教学论层面上，核心问题就是要改变基础教育中单纯传授知识的目标定位，把培养能自主生存、终身学习、和谐发展的人作为首要目标。应该说，这次课程改革大的理论框架是清楚的，所提倡的现代教育理念也是教师们普遍赞同的。问题在于我们如何在日常的教育教学活动中真正予以落实，使课程改革的目标具体化、可操作化。这个任务光靠课程理论专家的学术讲座是无法完成的，光靠一线教师的自主探索也是很难完成的。只有大家各自发挥自身优势，把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相互学习，齐心协作，才能逐步解决这一问题。在这个过程中，教研员应该大有用武之地，因为他们一方面能较多地接触教育理论专家，较早接受课程理论培训，比较容易把握教学改革的总体方向；另一方面他们有更多的机会深入课堂教学，比较了解一线教师的经验和困惑。教研员在课程改革实施中起着“纽带”和“桥梁”的作用。而教研员要完成这一使命，就必须改变传统的教研方式，转变自身的角色定位，把主要精力从编试卷、编资料、搞评比，转到发现教学典型、研究教学规律、提高教师专业水平上来，成为课程改革的组织者、研究者、总结者和引导者。教研员要善于从“培养什么样的人”的高度看待学科教学改革，善于总结一线教师的点滴成功经验，用先进的理念进行概括总结、加工提炼，然后用于指导教学实践。如此循环，既能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又能提高教研员自身的教研业务水平。这是我们发动教研员组织编写本套从

书的第一个初衷。

由于种种原因,教学研究中理论学习和实践探索严重脱节的现象普遍存在。有的教师有一定的教育科研能力,也有比较丰富的教学经验,却由于缺乏教育理论修养,不能很好地总结提升自己的经验,使之成为可以普遍推广的教学原则和教学模式;有的教师学了很多理论,但仅仅停留在观念层面上,很少在实践中进行探索和验证,加上目前教师的工作负担较重,没有很多机会和时间对自己的教学实践进行深层次的反思和研究,教育观念和教育实践始终是“两张皮”。校本教研,是近年来伴随着基础教育改革而兴起的学校教育科研的一种新范式。校本教研强调从学校改革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确立研究课题,以全面实施新课程、促进每一个学生的发展为目标导向,以新课程实施过程中学校面临的各种具体问题为研究对象,以一线教师为研究主体,以教师的群体参与为特征。校本教研强调“知”“行”合一,研究的问题来源于教师的亲身实践和体验,研究的结果直接指向教育教学实践中具体问题的解决。校本教研将教研的重心下移到学校,使教师的学习、工作、研究三位一体,是学校教科研价值取向的重新定位,是真正意义上“草根化”教学研究的开始。校本教研的基本要素是个人反思、同伴交流和专业引领。校本教研绝不是让学校“闭门造车”、“各自为研”,不是脱离专业研究人员指导的“孤军奋战”,尤其是那些边远地区的学校,完全靠教师自己的力量解决问题是不现实的。况且,同类学校同一学科需要研究和解决的问题往往是相似的,在开展校本教研初期,专业引领必不可少。因此,我们以教师在实践中普遍反映难以把握的热点和难点问题为专题,对一些来自一线的、有价值的、鲜活的教学案例进行概括和提炼,并以案例评析的形式编辑成书,以便为教师理解和实施新课程提供必要的学习资料,为学校开展校本教研提供可以借鉴的范例。这些优秀教师和教研员的案例研究成果,有利于培养教师的问题意识,开阔教师的研究视野,从而避免学校教研出现不必要的低层次重复。这是我们编写本套丛书的第二个初衷。

编写本套丛书的第三个初衷,是为教师的在职培训提供一种新的模式。课改实验区教师反映,每次培训时都觉得专家讲得非常有道理,

回到学校却很难把学到的知识运用到日常教学中去。我们认为,以学习理论为主的通识培训是必要的,但仅仅在理论上弄明白还不够,因为教师天天面对的是学校这个具体场景中活生生的课堂情境,课堂上出现的问题的复杂性和多样性远远超过理论的预想。据顾泠沅先生的大样本调查,约五分之四的教师认为,最有效的培训形式是:结合自己的工作经验,利用学校现有资源,借助专业力量和自己一起备课、上课、评课,对教学进行全过程的研究、反思、改进。我国众多优秀教师的成长过程无一例外地显示,有名师指导的“课堂拼搏”,是他们学会教学、获得发展的重要条件。实际上许多全国知名的特级教师都是从“上透”一两节课起步的。实践证明,教师对教育的各种看法,教师所接受的各种理论与学说,只有在与教学实践的结合中,特别是在实践的反思中,才能转化为自己的思想。因此,把教师培训与教学实践、教学研究融为一体,是促进教师专业持续发展、不断提高教学水平的重要措施。教学案例研究,既是一种很重要的校本教研方式,也是一种很有效的参与式培训形式。教学案例研究是以一个个生动的教学事例为载体,围绕设计思想、操作程序、细节处理、实践效果、存在问题等进行讨论,以探究解决问题的策略和方法。这种结合日常教学活动,围绕某一典型案例或教学片段一边教学一边研讨的方式,应当成为教师培训的新亮点。具体形式可以多种多样。可以先请培训者亲自上课,然后结合自己的课堂教学行为,组织教师讨论如何落实新课程的理念;也可以先请教师讨论课堂教学可能出现的问题以及解决办法,培训者按讨论的结果设计教案,示范教学,引导教师讨论并提出改进建议,最后形成新的教学设计;还可以将问题分类,结合教学案例组织教师以旁观者的身份一同来“会诊”,寻找解决问题的最佳途径。过去的培训,以请专家开讲座、名师评课居多。这种方式效果是有的,但最大的问题是教师始终处于被动地位,不能真正参与;培训者总是想方设法“给教师讲点什么”,“让教师学会点什么”,甚至是滔滔不绝的满堂灌。教师“听听感动,想想激动,回去一动也不动”,教学实践依然故我。天长日久,教师难以养成反思与分析的习惯,只会照抄照搬,不会创造性地运用,一旦在“拿来”过程中遇到阻力,后续研究往往就自动终止。实际上,教师在研究教学问

题时,既需要自主学习、独立思考,也需要与同事、特别是有经验的同事进行交流,与教研人员和其他教育理论工作者进行对话,同时还需要在集体讨论中迸发新的教学灵感。我们希望这套丛书能为新课程的参与式培训提供交流和对话的平台。

《校本教研丛书》第一辑共18本,涉及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阶段的所有学科及高中部分学科。每本书由十几到几十个关系学科教学改革走向、教师比较难以操作的专题组成。每个专题一般包括以下四个部分:

1. 主题内涵。简要阐述课程标准或理论界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和理解,这个主题教学理念下理想的教学实践形态,以及需要研究和讨论的具体内容。

2. 案例描述与评析。选择与主题内涵密切相关的若干典型案例,具体详细地描述案例发生的背景和过程,用不同层次的评析对案例进行理论透视,然后提出总结性论述、拓展性思考、教学策略、补充说明、各派观点等。这部分是本丛书的重点。书中引用的案例大多是教学过程中真实发生的真实故事,有情境,有情节,具有很强的可读性。书中的观点是编者在评析案例过程中提出的个人见解,其目的不是要把编者的结论强加给读者,而在于方便与读者的交流与对话,共同分享理解和分析问题的思路。

3. 问题讨论。提出几个富有启发性和争议性的思考题,或出示有研讨价值的教学案例,只提问题,不做结论,目的是向读者提示这个专题下值得关注的研究课题,也为学校开展校本教研提供议题。

4. 资料链接。采用内容摘录的方式,提供若干与专题内涵相关联的理论背景资料。资料后面注明原文出处,以方便有兴趣的读者查阅。

这套丛书从策划到出版历时两年,省教研室的同志们为之投入了很多时间和精力,力图把它编成具有理论性、可操作性、开放性、多用途的教师研修读物。至于是否能实现预期目标,还有待广大教师读者来检验。欢迎大家在阅读和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

2005年3月

# 前　　言

走进音乐新课程，我们曾经欣喜雀跃，也曾经迷茫动摇，一如冬日浓雾的早晨。随着时间的推移，很多固有的教育思想、教学行为在自我怀疑、自我否定中被日渐清晰的音乐教育理念和教学实践所替代，课堂变得丰厚了，孩子们也更爱上音乐课了。广大音乐教师在新课程的实践与反思中成长着。虽然艰难，但正是在这种似乎无序的实践与感悟的涨落间，痛苦地蜕变着，逐渐从摇摆走向了平衡，并且在这一过程中，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最真实的发展。

音乐新课程在经历理想课程形态、文本课程形态、实践课程形态和经验课程形态的过程中，改变了学生的音乐学习生活，改变了音乐教师的教学生活，课堂也由此而焕发出了生命的活力，显得多姿多彩。《中小学音乐教学案例专题研究》一书力求努力呈现这个过程中课堂教学层面的变化和这一变化中所产生的问题及我们的思考：

☆ 离开了音乐本位，音乐课堂表面呈现出一派热热闹闹的景象，这难道是课改所追求的课堂教学的理想境界吗？

☆ 新课程中提出要淡化音乐知识和技能的教学，对此应如何理解与把握？

☆ 在音乐教学活动中，有时真实的课堂教学情境与预设的教学内容之间会出现某些偏离。面对这些状况，我们应采取怎样的策略，才能有效地促进学生的新知识、新智慧、新激情在课堂中动态生成？

☆ 历史题材的艺术作品所反映的时代背景与当代学生所处的生活环境有较大的距离。如何缩小这一距离，找到当代与历史间的连接点，很值得大家关注。

☆ 多媒体课件以其丰富的表现力、巨大的容量、良好的交互性、极大的共享性，不但赢得了师生的欢迎，也向传统的音乐教学模式提出了

挑战。但在制作中应如何避免出现误区,体现其音乐性?

.....

以上这些问题都是在音乐新课程实践过程中生发的,也是教师们普遍感到困惑的,它们将制约和影响课堂教学的走向。认识和解决这些问题,将有助于我们在实施新课程的过程中沿着健康和有序的道路前进。

本书由吴锐森主编,参加编写的有姚江萍(专题1、专题4、专题16)、严传美(专题2)、高峰(专题3)、孙志梅(专题5、专题8)、陈莉萍(专题6)、吴菲(专题7)、周巧莲(专题9)、卢美芳(专题10)、朱旭娟(专题11)、林少燕(专题12)、高静(专题13)、王艳萍(专题14)、姜莉(专题15)。

愿本书带着思想,更带着理想,与广大音乐教师们见面。因为只有在思与思的碰撞、心与心的交流、情与情的融合中,大家才能感受到音乐独特的价值,感受到精神相遇的愉悦,感受到心灵成长的幸福。

编 者

2004年8月

# 目 录

专题 1 音乐本体的审美思考 .....	1
专题 2 新课程背景下知识与技能教学的策略 .....	16
专题 3 如何在小学音乐课中开展有效的合作学习 .....	29
专题 4 新课程理念下小学音乐动态生成性教学探究 .....	45
专题 5 小学音乐课堂教学中运用主体经验策略的实践与启示 .....	60
专题 6 如何在音乐课堂教学中体现艺术综合性 .....	73
专题 7 音乐课如何开展有效的即兴创编活动 .....	84
专题 8 欣赏教学中自主学习策略的研究 .....	100
专题 9 如何指导学生欣赏我国传统的京剧艺术 .....	112
专题 10 如何指导当代学生欣赏革命历史题材的艺术作品 .....	126
专题 11 小学高段男生舞蹈学习中心理障碍的探析 .....	137
专题 12 如何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音乐课程资源 .....	150
专题 13 学生音乐学习心理环境的营造与调适 .....	163
专题 14 新理念下的音乐教学让师本走向生本 .....	178
专题 15 如何把握音乐教学多媒体课件制作中的音乐性 .....	194
专题 16 小学音乐教学中非常规模式的问题探讨 .....	207

随着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深入，课堂氛围更趋宽松、民主、平等。教师在教学中更多地扮演着“引导者”的角色，而不再是“管理者”。这种变化对音乐课堂的影响是深远的。音乐课堂中学生主体地位的确立，使课堂呈现出一种全新的面貌，音乐课由原来的一门纯艺术学科变成了综合性的艺术实践课。音符要首先通过视觉

## 专题

# 1

## 音乐本体的审美思考

随着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工作的步步深入，在音乐教师的共同努力下，现在的音乐课较之以前确实有了很大的不同：课堂气氛活跃了，授课形式丰富了，孩子们比以前高兴了，音乐课也越来越受到孩子们的喜爱了……这些都是不容忽视的进步。但在进步的同时，在更深入地进行课改实践的同时，我们也渐渐发现了随之而来的许多问题，即在音乐课堂教学中脱离音乐本位的现象越来越多，有的甚至到了离谱的地步。这不得不引起大家的高度重视。



### 主题内涵

《音乐课程标准》中对基本理念“以音乐审美为核心”的阐述为：“以音乐审美为核心的基本理念，应贯穿于音乐教学的全过程，在潜移默化中培育学生美好的情操、健全的人格。音乐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学习，应有机地渗透在音乐艺术的审美体验之中。在教学中，要强调音乐的情感体验，根据音乐艺术的审美表现特征，引导学生对音乐表现形式和情感内涵的整体把握，领会音乐要素在音乐表现中的作用。”由此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出，新课标的“审美教育”是针对我们过去长期过于强调音乐的德育价值和强调单纯的知识与技能的训练价值的实际提出的。它是一种音乐美的回归，是对以往音乐学习偏离生活实践及情感世界的否定；它要求我们尽力做到通过音乐丰富学生的审美情感体验，

让学生的生活变得更加丰富多彩,让学生变得更加文明、博爱、充满善意。正因为如此,在新课标实施的前一段时间里,我们很多音乐教师就在教学中不知不觉地将突出学生在课堂中的参与性、愉悦性、情感性原则放在了首要位置,有意或无意地忽略了音乐的本体性,而且在不经意间,这种现象正在快速地泛化和普及。

不可否认,在传统的中小学音乐教学中,存在着较为严重的音乐教学专业化倾向。机械枯燥的训练与学习,逐渐使学生丧失了学习音乐的兴趣,没有了创造与表现音乐的想象力与愿望。这一教学思想的危害是显而易见的。但在教学中忽略音乐的本体性,或者让各类艺术、各种学科与音乐平分秋色、并驾齐驱,或者把它们拼接在一起取代音乐的主体地位,这样的教学思想同样也是不正确的。

音乐教学要突出音乐学科的特点,音乐课要体现音乐性,即音乐教学要以音乐为本,这是由音乐课程的本质所决定的。我们知道,音乐课的基本价值在于通过以聆听音乐、表现音乐和音乐创造活动为主的审美活动,使学生充分体验蕴涵于音乐音响形式中的美和丰富的情感,为音乐所表达的真、善、美的理想境界所吸引、所陶醉,因而产生强烈的情感共鸣,使音乐艺术净化心灵、陶冶情操、启迪智慧、情智互补的作用和功能得到有效的发挥,以利于学生养成健康、高尚的审美情趣和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为其终身热爱音乐、热爱生活打下良好的基础。因此,新课标中“以音乐审美为核心”的基本理念,应贯穿于音乐教学的全过程。音乐教学应该是师生共同体验、发现、创造、表现和享受音乐美的过程。如果淡化了音乐为本的课程理念,就等于削弱了音乐课程的审美价值。那么,作为“实施美育的主要途径”的音乐课就会被异化为另类课程,失去其在基础教育课程体系中存在的意义。

新课标指出音乐教学要改变单纯的、过于强调学科体系的教学结构,并不等于抛弃学科的自身价值。因为基础教育中任何一门课程都是以其学科特征为其存在的支撑点的。因此,音乐教学中的音乐为本思想应体现在:以音乐为载体,以丰富的音乐艺术内容、绚丽多彩的音乐表现形式及与其相关的音乐文化为学生体验、探究、学习的主要目标、主要内容和主要过程,而不是其他偏离音乐艺术属性与音乐文化内

涵的教学,否则就有可能局部地甚至是全局性地改变音乐课程的学科性质。



## 案例描述与评析

### 案例 1

这是一节新歌教学课,教唱《草原就是我的家》。导入新课时,老师问:“你们喜欢乘火车吗?”“喜欢!”“现在老师要带大家乘着火车,唱着歌儿到内蒙古大草原旅游。”学生们的情绪一下就被调动了起来,并且非常投入地模仿小火车的节奏和音响效果。到了目的地,老师一会儿让学生学习小骑兵骑马的舞步,一会儿让学生学跳挤奶舞。为了让学生对蒙古族有更深入的了解,老师还特地冲泡了奶粉让学生们品尝。音乐教室成了欢乐的海洋,学生们开心极了。此起彼伏的欢笑声不绝于耳,音乐在其中只是作为背景音乐点缀。一节课下来,会唱《草原就是我的家》这首歌的只有寥寥数人,学生们关注和体验的仅仅是这一活动的过程所带来的表面上的快乐而非音乐本身。

试问:没有了以音乐要素为重点的技能训练,虽突出了学生的兴趣,课堂表面呈现出一派热热闹闹的景象,但这难道就是新课改所追求的课堂教学的理想境界吗?

### 案例 2

《音的强弱》是一节创编与活动课。课前老师为学生们准备了碗、筷子、饮料瓶、黄豆、沙子、报纸、塑料袋等,并把它们堆放在教室中央。上课铃声一响,学生们踩着音乐的节奏,快乐地走进了教室。当他们看见教室中央的这些东西,便忍不住七嘴八舌议论开了。接下来的节奏练习,很多学生已无心参与。终于有一个学生举手提问了:“老师,这些东西堆在教室里干吗用?”老师早已注意到学生们的好奇反映,便微微一笑说:“今天这节课,老师要请大家当一个魔术师,请你们想想办法,



让这些东西发出声音来，而且要看看谁的方法最多。”这下，学生们可乐了，还没听清楚老师的要求就忙碌了起来。有的用筷子敲打碗盆；有的把纸揉一揉，甩一甩，发出“啪啪”的声响；有的在塑料瓶里装上黄豆使劲摇——“哗啦啦啦”；有的往塑料袋中吹足气，然后扎紧袋口使劲一踩——“啪”……花样百出，这些不起眼的东西成了孩子们有趣的学具。声音是出来了，而且各式各样都有，但孩子们的心却静不下来了。不管老师再如何引导，孩子们就是沉浸在自己的“创作”中……

试问：没有了课堂纪律的约束，虽突出了学生的主体地位，课堂表面呈现出学生创作热情的高涨，但这难道也是新课改所追求的课堂教学的理想境界吗？

### 案例 3

这是一节新歌教学《小红帽》的课。课一开始，老师便提问：“大家听过小红帽的故事吗？”“听过。”“谁来把这则故事再讲一遍给大家听？”学生们纷纷举起了小手。等一位学生绘声绘色地讲完了故事，老师又说了：“现在请大家欣赏动画片《小红帽》，里面有一首歌非常好听，请大家认真听。”学生们一听，立即手舞足蹈起来。在孩子们专注地欣赏动画片中时间又过去了 10 分钟。老师接着说：“现在我们就来学习《小红帽》这首歌。”在引导学生们用听唱法和跟唱法基本学会了歌曲后，老师话题一转，说：“同学们唱得真好听，把森林里的糖果仙人都引来了。现在，请大家仔细听《糖果仙人舞曲》，并为小红帽这幅插图配上美丽的色彩，画上你喜欢的景物，比比哪个最能干。”学生们拿出画笔，兴趣盎然地画了起来。（大约用了 8 分钟时间，有几张确实画得还真不错）完成的学生开始拿着画进行自由“表演”。（此时，还会有谁去聆听音乐，还会有谁能体悟到音乐中的旋律之美？）

试问：没有了音乐本体，虽突出了学科之间的综合，突出了活动性，课堂表面呈现出学生的多才多艺，但这难道还是新课改所追求的课堂教学的理想境界吗？

.....

案例 1 中，教师过分追求以音乐兴趣为动力、重视音乐实践这些原



则,凸显了音乐的趣味性、娱乐性,却忽视了音乐的“魂”——音乐性,这一音乐中最本位的东西,喧宾夺主地上音乐课,效果可想而知。诚然,兴趣是学习音乐的基本动力,是学生与音乐保持密切联系的根本途径。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应该通过各种生动的音乐实践活动,创设愉快的音乐情境,以充满情趣的音乐形象和丰富多彩的旋律、节奏、音色、和声等,动之以情,感之以形,晓之以理,培养和调动学生的参与意识,使学生在乐中学、学中乐,并由此而享受音乐,用音乐来美化人生。但如果纯粹是表面上、形式上的为兴趣而兴趣的教法,那学生审美能力的提高将是一句空话。因此,作为一线教师,重要的是要摆正音乐教育思想,深入领会新课改在音乐知识和技能教学方面的“淡化”而非“弱化”的思想,严把“度”字关。

案例 2 中,教师由于缺乏对课堂的驾驭能力,同时又没有将活动要求讲解清楚,导致了课堂纪律的失控。我们说,纪律虽然是一种规则,一种约束,但总是要通过师生共同的实际教学行为作为载体而反映出来的。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课堂纪律是为课堂生活服务的,这在音乐课中尤为明显。只有把握好音乐课堂纪律的尺度,才有利于学生的创新意识、创新兴趣的培养,并通过诸多的音乐要素,提高学生的创编与活动能力,从而较好地落实音乐的本体性。因此,在教学中,我们应该建立一套与新课改相适应的音乐课堂教学常规制度,让学生接受和习惯这样的组织形式、学习方式、师生关系、师生角色,并且持之以恒、循环往复地坚持下去。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为实现音乐教育的“审美功能”服务。

案例 3 中,教师对“提倡学科综合”理念的认识不够全面,把握不够准确,没有以音乐为教学主线,没有充分挖掘相关学科知识与音乐的内在联系,只是将它们机械地综合在一起,出现了“学科综合”不够合理、忽视音乐本体的误区,从而使学生得不到音乐的审美体验。我们说,基于综合理念的贯彻,音乐课会不同程度地涉及一些艺术门类和其他学科的知识内容,但涉及它们是为了更好地感受、理解音乐,为了更好地学习音乐,激发学生对音乐的兴趣。因此,在教学中,我们应该把握好“综合”的尺度,在感受、体验、表演、创造、评价音乐本身上下工夫,尽量

不在音乐的外围上做文章。

长期以来,由于美育在学校教育中一直处于讲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的地位,美育与德育的关系也一直没有得到较好的处理,这就很大程度上导致了人们对基础音乐教育价值观的误解。具体表现在:只关注音乐教育的外在价值,特别是辅德和益智价值;只注重知识、技能等表象学习,忽视情感、兴趣、现象、创造等内心审美体验;习惯于把其他课程的教育目标简单地移植到音乐目标上来,忽视音乐的个性与本体……类似的误区表现还可以列举很多,而这些已经根植在音乐教师头脑中的误区,正直接指导着我们的音乐教学,由此必然导致音乐课程审美性、艺术性的严重缺失。音乐教育是以审美为核心的教育,要使我们的音乐课摆正音乐本体这一位置,按照审美的规律来建构课堂和实施美育,具体的策略包括以下几方面。

(一) 只有在关注音乐本位的前提下才能使突出学生兴趣的教法具有价值

我们都知道,兴趣是学生学习音乐的基本动力。小学生以形象思维为主,好奇、好动、模仿力强。在音乐教学中,针对他们的心理特征,教师恰当地运用表演法,让学生扮演音乐中的人物角色,能够拉近学生与音乐的距离,使教材内容形成表象,有利于学生比较深入地理解音乐,在音乐活动中获得审美的愉悦。然而近几年来,特别是开展新课程实践活动以来,这种表演法常常见诸音乐课堂,逐渐成为一种音乐教学的时尚,很多音乐教师竞相使用,乐此不疲。其实,如果我们认真研读音乐教育的理念,应该可以非常正确地摆正这一位置,纠正那些肤浅做作、华而不实的做法。如果我们仅仅为了得到课堂上的热热闹闹,给自己的课堂教学贴上“学生为主体”、“参与性学习”等时髦的标签,而根本不考虑表演的性质和教学效果,这就会使得表演活动带有很大的随意性和盲目性,从而从根本上扭曲了音乐作为人类情感艺术、精神火花的本质,这是与音乐教育的基本原理背道而驰的。为了纠正上述这些做法,还音乐课堂以音乐,在具体实践中我们应注意以下两个方面。